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OUTDOOR MEDIA GROUP LIMITED

中國戶外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54)

有關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之澄清公佈

茲提述中國戶外媒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中期公佈」)及中期報告(「中期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澄清，由於排印錯誤，於中期公佈及中期報告附註13(a)所載「應收貿易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其中一個數字應修改如下，已修改之數字已加底線：

附註：

- (a)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減值虧損2,278,000港元乃就賬面值為4,556,000港元(扣除減值虧損前)之應收獨立第三方其他應收款項作出之撥備。於本期間，減值賬目並無任何變動。

除本公佈披露者外，本公司確認，中期公佈及中期報告載列之所有資料及數字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且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戶外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崔永昌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王綱先生、朱德付先生、崔永昌先生、胡巍女士、劉智遠先生、呂糧先生及鄧立前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高洪星博士；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雪莉女士、鄭雙慶先生及鄭廣才先生。